

原镇安县文化广播影视局

2018年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文化、文物、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把握正确宣传舆论导向。

2、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文化、文物、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事业发展规划；指导、协调文化艺术、广播电影电视事业、产业发展；推进文化艺术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3、推进全县文化艺术领域和广播电影电视领域的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引导公共文化产品生产、规划、协调全县文化设施建设布局；指导全县重点文化设施和基层文化设施建设性；组织实施文播电影电视工程建设性；建立健全广播电视村村通工作的长效机制。

4、指导、管理全县社会文化事业。指导文化艺术创作生产，扶持、开发、利用地方特色文化产品；负责文化艺术经营活动的行业监管；负责对从事演艺活动民办机构的监督；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活动。

5、负责对网吧等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实行经营许可证管理；对网络游戏服务进行监管（不含网络游戏的网上出版前置审批）。

6、组织文物资源调查。指导协调全县文物的管理、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利用工作；审核、申报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审核、申报文物保护、考古、发掘、古建筑维修项目；组织开展文物保护宣传工作。

7、负责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的工作。拟定全县文化遗产保护规划；审核文化遗产申报。

8、监管全县广播电影电视节目、信息网络视听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视听节目，审查其内容和质量；管理全县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

9、负责全县广播电影电视、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和业务的监管并实施准入和退出管理；负责对从事广播电影电视节目制作民办机构的监管；负责监管广播电影电视节目传输、监测和安全播出。

10、负责出版物的监管工作。监管出版物的出版、印刷、复制、发行，指导从事出版活动的民办机构工作；负责出版物内容、市场经营活动的监管；负责全县印刷业及著作权的监管。

11、负责全县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工作。宣传、贯彻文化市场行政综合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依法对本行政区域内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文化（文物）、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等活动进行监督检查，对其违法行为进行处罚。

12、监督管理全县的新闻活动。领导县广播电视台，对其宣传、发展、传输覆盖等重大事项进行指导、协调和管理。

13、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镇安县文化广播影视局内设 5 个机构：办公室、文化艺术（新闻出版）股、广电股、文物股、行政执法股。

根据县委县政府机构改革方案，本部门 2019 年拟整合至镇安县文化和旅游局，相关内设机构随之调整。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1、新闻宣传准确及时。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唱响主旋律，县广播电视台推出形式多样的主题报道、系列报道、跟踪报道、深度报道，做活“重大项目进行时”、“记者走基层”、“聚焦脱贫摘帽”、“脱贫攻坚进行时”、“双创曝光台”等栏目，推出《新闻视线》、《游在镇安》、《城乡纵横》等节目。全年播出电视新闻 252 期，播出稿件 2556 条；广播电台播出节目 252 期，播出稿件 2838 条；在市广播电视台播出电视稿件 370 条（其中：电视播出 230 条，广播播出 140 条）。镇安手机台访问量达到 1250 万，手机下载用户超过 6 万户，编发推送资讯 11000 余条，在全国轻快云平台 200 多家市县手机台中，访问量跃居前 30 名。

2、文化事业繁荣发展。“三馆”免费开放达到 100%，图书馆阅览室、博物馆以及文化馆“非遗”陈列展厅、书画摄影展厅、舞蹈培训厅常年免费开放；积极开展送文化下乡、演出进景区活动，开展送戏下乡、进景区演出 150 余场次；深入云

盖寺、永乐王家坪等村镇义写春联 1300 余幅，积极参加市“话新貌·谢党恩”十九大精神在商洛演出活动，举办了 2018 镇安县迎新春暨免费开放·文化资源共享工程“三区”人才支持计划·文化志愿者服务成果展示文艺晚会演出周活动；积极开展文化交流活动，举办了南京市浦口区书画名家作品镇安展、“5·23” 纪念毛泽东讲话 75 周年书画展等各类展览、“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宣传活动，展出作品 1000 余幅；组织参加了省、市广场舞大赛，获市优秀展演将、省优秀演出奖。开展了“庆祝改革开放四十周年暨第六届陕西省阅读文化节”镇安县启动仪式、陈彦长篇小说《角色》、方英文长篇小说《群山绝响》品读会、镇安作者文学作品分享会等活动，赠送图书及光盘 2000 余册（盘），征订《梁家河》图书 1050 册，为村农家书屋配送图书 17800 册 45 万元。完成数字电影放映 1850 场次，广播电视转播台安全播出，广播电视综合覆盖率达到 98.95%。

3、文物保护管理不断加强。加强馆藏和田野文物安全检查，对全县境内的 13 处省保文物单位和 32 处县保文物单位进行了执法巡查检查。完成云盖寺老街马头墙彩绘工程；启动了第五批省保单位朝阳观清净山房抢险保护维修工程、刘氏民居抢救性保护维修工程、博物馆文物库房楼顶防渗漏工程。茅坪博物馆主体工程完工，毗卢石塔保护修复工程、毗卢石塔桩基工程稳步推进；征集文物 460 余件/组，成立了“云镇社区博物馆”。

4、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稳步推进。认真贯彻落实《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积极开展精神文化脱贫“456”主题行动，成立了文化宣传演出分队，已在回龙、月河等采取专群结合、县镇联动的方式，组织民间业余文艺团体送戏下乡，每村演出不少于一场、镇所在地和社区不少于五场；组织广场舞培训30场次，培训6000余人。新建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47个，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达标率达到71%。争取600万元对县剧院进行维修加固，目前正在进行招投标；争取156万元建成了县融媒体中心，对直播设施、设备进行了升级改造；对大力推进“广电扶贫、宽带乡村”项目，县剧院维修加固工程按计划进行，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5、文化产业不断发展。加强传统与新兴产业融合，积极申报文化产业项目，文化市场繁荣发展，预计文化产业增加值增长目标能够实现。积极组织参加第九届中国西部文化产业博览会，以“文化旅游融合发展”为主题，以特色文化产品为龙头，以项目推介为核心，以招商引资为重点，推介项目31个，签约项目1个。通过文化旅游产品展览和文化旅游项目的推介、招商、洽谈活动，进一步挖掘我县文化旅游资源，推动文化产业的发展。

6、文化市场监管有力。深入开展“扫黄打非”工作，组织开展了“净网”“固边”“秋风”“清源”“护苗”专项行动、“安全生产月”、“非法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整治”活动，

加强了网吧等文化娱乐市场检查，整顿了非法报刊、取缔流动摊点、盗版音像制品、盗版图书；查堵非法有害出版，打击侵权盗版教材教辅、校园周边出版物市场。全年累计出动执法人员 650 余人次，检查经营单位 500 家次，警告 5 家次，责令改正 5 家次，现场处罚 14 家，立案查处 9 家；受理群众举报 3 次，办结 3 次；与公安、工商、消防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检查 5 次；收缴非法音像制品、非法医疗期刊、盗版图书 3000 余本（册），取缔游商地摊 2 家，非法流动演出 1 起。净化文化市场和网络文化环境抽查合格率达到 100%。

7、深入开展精准扶贫。围绕“以旅游为引擎、成立五类产业合作社、带动五大产业、新建五大小区”的基本思路，狠抓基础设施建设、主导产业，改善民居条件，打造古寨旅游带动生态农业。积极抓好基础设施建设带动产业发展，对标“577”补齐短板，完成 4.2 公里公路拓宽提升，完成 12.5 公里油返沙路提升改造，8.3 公里“二合一”产业路和通组路完成基础碾压；2000 平方米文化广场已完工；集中搬迁安置户全部领钥匙装修，陆续入住，30 户危房改造已全面完成，235 户安全饮水全部到户，所有农户均参加新农合和大病保险；通讯网络、电力线路实现全覆盖，标准化卫生室已建成投入使用，爱心超市已得到各方面的资金捐助 3.81 万元，开展了 6 次评议发放奖励资金 3 万元，“一约四会红十条”得到落实，积极推行“爱心超市”扶贫，为贫困户量身定制可用于兑换商品的“爱心积

分卡”；苏陕合作药材种植 10 户 122 亩已全部完成，完成 1000 亩油葵药材套种、1000 亩核桃提质增效、1000 亩特色农业。通过政策宣传和产业扶持，群众满意度得到有效提升，全村 89 户贫困户如期脱贫。

8、中心工作稳步进行。围绕县政府中心工作，积极开展安全生产、防汛、信访、社会稳定、保密、人才队伍建设、苏陕协助等工作，政务服务、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招商引资圆满完成，“双创”、棚户区改造等工作如期完成，客都购物广场按时搬迁，电影院早点市场如期腾退并拆迁。认真开展便民服务，接待群众来信来访 6 余件，办理人大代表议案 1 件、政协委员提案 5 件。

9、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深入开展。根据“围绕中心工作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的工作思路，全力推进党建工作再上新台阶。一是围绕“党员+非党员干部群众”开展“党员+”融合教育，全面提升党员干部政治觉悟和政治能力。二是狠抓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围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两学一做”开展常态化制度化学习教育，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制定了具体学习方案及党课制度，每周至少组织一次集体学习。三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及作风建设，开展了“干部作风纪律大整顿”及警示教育活动，进一步转变作风，营造风清气正的工作环境。四是认真开展意识形态工作，落实了党组书记是第一责任的工作机制，积极开展了精神文明建

设、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行风评议活动等活动，全面推进电子政务、信息公开，制定了政务公开实施办法，充分发挥政务公开栏、部门网站各种媒体作用，做到政务公开的全面真实和及时便捷，建立了公开透明的管理体制。五是扎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落实了“两个责任”和“三位一体”工作机制，制定了《文化广播影视局 2018 年党风廉政建设任务目标及实施措施》，严格遵守中央履行节约的“八项规定”，严格执行《廉政准则》、“四条禁令”和县委“实施细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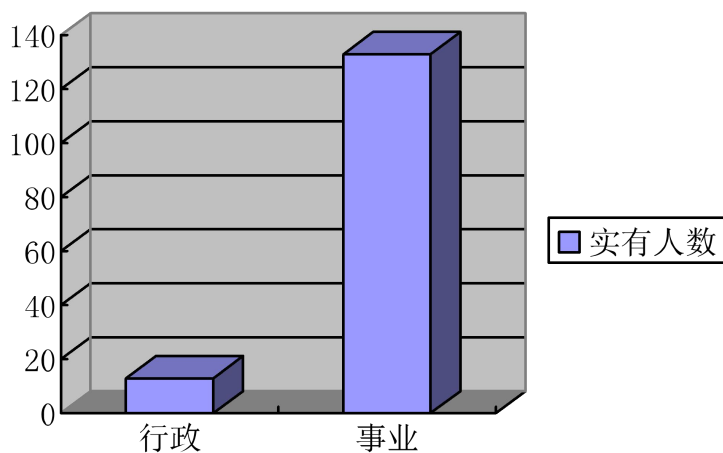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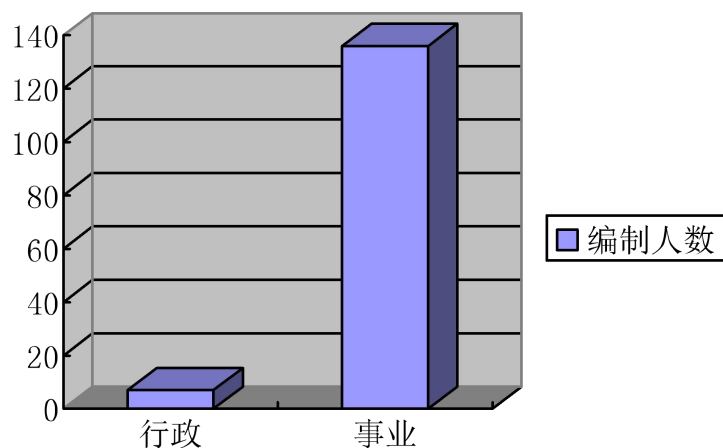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本级及所属 7 个下级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原镇安县文化广播影视局部门本级（机关）
2	镇安县广播电视台
3	镇安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4	镇安县图书馆
5	镇安县文化馆
6	镇安县文物管理所
7	镇安县剧团
8	镇安县电影院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43 人，其中行政编制 7 人、事业编制 136 人；实有人员 146 人，其中行政 13 人、事业 133 人。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长（减少）情况，分析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

本年度总收入 2247.02 万元，比上年总收入 2275.75 万元，减少了 28.73 万元，减少 1.26%。一是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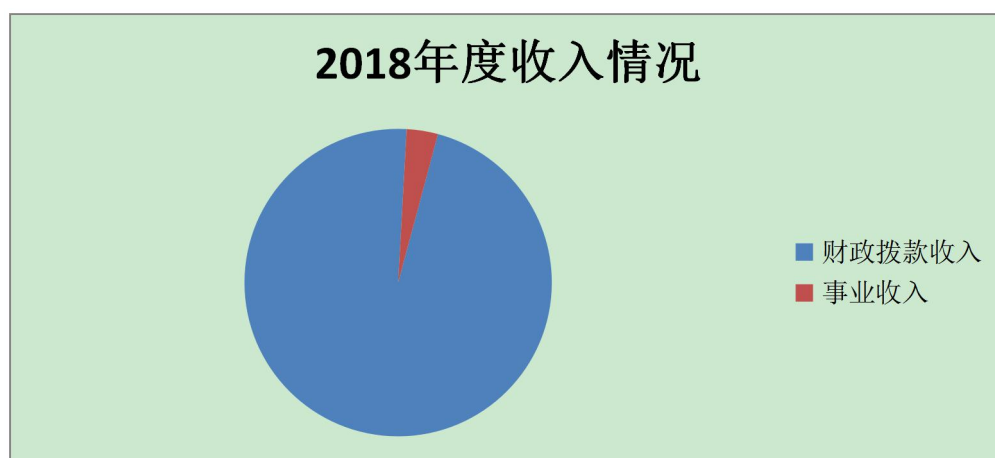
2173.12 万元，比上年财政拨款收入 2253.75 万元，减少了 80.63 万元，减少 3.57%；二是本年度事业收入 73.90 万元，上年度事业收入 0 万元，增加 73.9 万元，增加了 100%；三是本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上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 22 万元，减少了 22 万元，减少 100%。

本年总支出 2246.82 万元，比上年总支出 2275.75 万元，减少了 28.93 万元，减少 1.27%。一是本年基本支出 1354.45 万元，比上年基本本支出 1242.08 万元，增加了 112.37 万元，增加 9.04%；二是本年度项目支出 892.37 万元，比上年项目支出 1033.67 万元，减少了 141.30 万元，减少 13.66%。

本年度收入支出同时减少，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从 2018 年 7 月转县养老经办中心管理，基本支出人员费用下降造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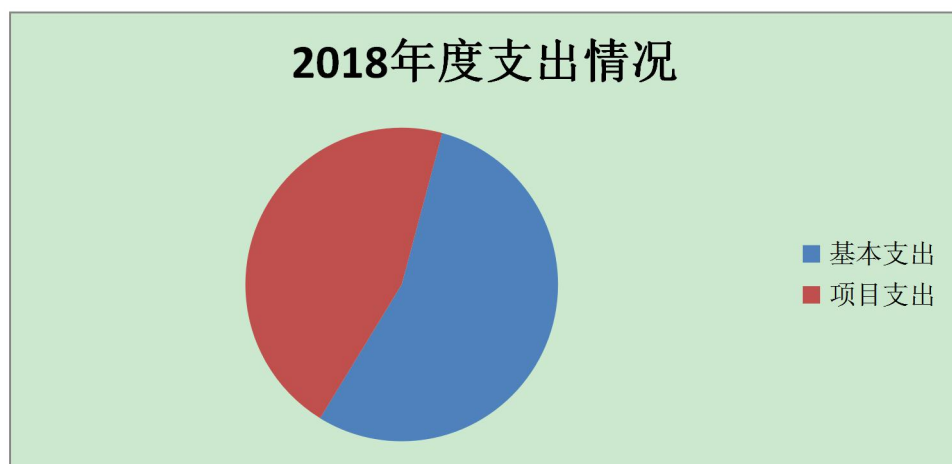
2.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2018 年收入 2247.0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73.12 万元，事业收入 73.90 万元。



3. 本年度支出构成情况。

2018 年度支出 2246.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54.45 万元，项目支出 892.37 万元。



(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减情况，分析增减变化的原因。

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 2173.12 万元，支出 2172.92 万元。2017 年财政拨款收入 2253.75 万元，支出 2275.75 万元。2018 年较 2017 年收入减少 80.63 万元，减少 3.58%；支出减少 102.83 万元，减少 4.51%。主要一是 2018 年没有政府基金预算，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0 万元，减少 100%；二是 2018 年新增加一个预算单位“镇安县电影院”，从 7 月起退休人员转县养老经办中心管理，基本支出 1280.55 万元，较 2017 年基本支出 1242.08 万元，增加 38.47 万元，增加 3.10%；三是 2018 年项目支出 892.37 万元，较 2017 年项目支出 973.67 万元，减少 81.3 万元，减少 8.35%。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明细（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备注
	合计	2215.75	
2010701	行政运行	1.50	剧团演出活动正常开展租赁支出
2070104	图书馆	49.08	保证图书馆正常运行的人员工资、日常办公等经费支出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66	保证剧团正常演出场所维修维护支出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378.93	保证剧团正常运行的人员工资支出
2070109	群众文化	96.98	保证文化馆正常运行的人员工资、日常办公等经费支出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0	重大文化精品、艺术创作等方面扶持支出
2070112	文化市场管理	121.12	保证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正常运行的人员工资、日常办公等经费支出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221.12	保证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等其他文化正常开展活动支出
2070204	文物保护	416.47	保证文物管理所正常运行的人员工资、日常办公等经费支出、其他文物保护支出。
2070205	博物馆	2.48	其他文物保护支出
2070401	行政运行	201.28	保证局机关正常运行的人员工资、日常办公等经费支出
2070404	广播	407.4	保证广播电视台、手机台正常运行的人员工资、日常办公等经费支出
2070405	电视	5	正常运行的维修维护支出
2070406	电影	100.73	农村公益电影放映场次补助支出
2070407	新闻通讯	15	设备更新支出
2070499	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	37.35	中央广播电视覆盖工程及“广电扶贫、宽带乡村”入户工材费和县级城市数字电影建补助支出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2.48	保证正常开展农村文化建设补助支出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80.55 中：人员经费支出 1115.96 万元，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工资津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社会保险缴费等支出。

公务经费支出 164.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2018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2018 年	增减幅	增减率
小计	2.69	0.66	-2.03	-75.46%
因公出国（境）费用	——	——	——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98		-1.98	-100%
公务接待费	0.71	0.66	-0.05	-7.04%

（1）2018 年“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2.03 万元，同比下降 75.46%，具体情况如下：

2018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支出 0 万元。

2018年购置车辆0台，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2018年公务接待17批次，32人次，支出0.66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正常公务接待。

2. 培训费支出情况。

项目	2017年	2018年	增减幅	增减率
培训费	146.54	97.48	-49.06	-33.47%

2018年培训费97.48万元，较2017年146.54万元，减少了49.06万元，减少33.47%，主要是部分培训计划压缩导致。

3. 会议费支出情况。

项目	2017年	2018年	增减幅	增减率
会议费	3.93	8.52	4.59	116.79%

2018年会议费8.52万元，较2017年3.93万元，增加了4.59万元，增加116.79%，主要是2018年参加第九届中国西部文化产业博览会所致。

六、2018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18年文化广播影视局部门按照我县要求逐步推进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部门预算项目或省级专项名称）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满意度指标	时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成本指标						
满意度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南（试行）》（财预〔2011〕43号）的要求，根据评价结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 镇安县文化广播影视局

自评得分: 87

<p>(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p>	<p>贯彻执行国家文化、文物、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把握正确宣传舆论导向。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文化、文物、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事业发展规划; 指导、协调文化艺术、广播电影电视事业、产业发展; 推进文化艺术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推进全县文化艺术领域和广播电影电视领域的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引导公共文化产品生产、规划、协调全县文化设施建设布局; 指导全县重点文化设施和基层文化设施建设性; 组织实施文播电影电视工程建设性; 建立健全广播电视村村通工作的长效机制。指导、管理全县社会文化事业。指导文化艺术创作生产, 扶持、开发、利用地方特色文化产品; 负责文化艺术经营活动的行业监管; 负责对从事演艺活动民办机构的监督; 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活动。负责对网吧等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实行经营许可证管理; 对网络游戏服务进行监管(不含网络游戏的网上出版前置审批)。组织文物资源调查。指导协调全县文物的管理、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利用工作; 审核、申报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审核、申报文物保护、考古、发掘、古建筑维修项目; 组织开展文物保护宣传工作。负责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拟定全县文化遗产保护规划; 审核文化遗产申报。监管全县广播电影电视节目、信息网络视听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视听节目, 审查其内容和质量; 管理全县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负责全县广播电影电视、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和业务的监管并实施准入和退出管理; 负责对从事广播电影电视节目制作民办机构的监管; 负责监管广播电影电视节目传输、监测和安全播出。负责出版物的监管工作。监管出版物的出版、印刷、复制、发行, 指导从事出版活动的民办机构工作; 负责出版物内容、市场经营活动的监管; 负责全县印刷业及著作权的监管。负责全县文化市场行政综合执法工作。宣传、贯彻文化市场行政综合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依法对本行政区域内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文化(文物)、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等活动进行监督检查, 对其违法行为进行处罚。监督管理全县的新闻活动。领导县广播电视台, 对其宣传、发展、传输覆盖等重大事项进行指导、协调和管理。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p>(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p>	<p>本年支出合计 2246.82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1354.45 万元, 项目支出 892.37 万元。</p>
<p>(三) 简要概述当年县委县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p>	<p>1、新闻宣传准确及时; 2、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3、文物保护管理不断加强; 4、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稳步推进; 5、文化产业不断发展; 6、文化市场监管有力; 7、深入开展精准扶贫; 8、中心工作稳步进行; 9、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深入开展。</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p>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p> <p>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p> <p>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p>	<p>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p> <p>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p> <p>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p> <p>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p> <p>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p> <p>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p> <p>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p>	<p>预算完成率=调整预算数/本年财政拨款收入数(数据来源：财政对账单)</p>	1169.03万元	2173.12万元	10	预算全面完成	预算完成100%，无建议。
		预算调整率 (5分)	5	<p>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p> <p>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p> <p>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p>	<p>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数据来源：财政对账单)</p>	1169.03万元	2173.12万元	0	预算调整数基本完成	无建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数据来源：财政对账单)	1169.03万元	2246.82万元	5	预算执行及时	支出进度率100%，无建议。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决算报表	100	0	0	严格执行年初预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决算报表	1.55	0.66	5	严格执行预算，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资产报表	符合国有资产管理 办法要求	符合国有资产管理 办法要求	5	已完成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符合指标说明相关指标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5	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				38	基本达到预期目标	
		项目效益(20分)	20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9	基本达到预期目标	

备注:

-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机关行政运行经费支出62.73万元，主要是保证局机关正常运行发生的日常办公费、电费、差旅费、培训费、会议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同比2017年58.28万元，增加4.45万元，增加7.63%。主要2018年参加第九届中国西部文化产业博览会会议费较2017年增加所致。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75.6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75.6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2018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附件2

2018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镇安县文化广播影视局

保密审查情况：经局保密领导小组审核批准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经局长胡发卿审核同意公开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否	
表8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2018年不涉及政府性基金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01表
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镇安县文化广播影视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财政拨款收入	2,173.12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73.12	2、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2、上级补助收入		5、教育支出	
3、事业收入	73.90	6、科学技术支出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73.90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245.32
4、经营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其他收入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47.02	本年支出合计	2,246.8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0.2
收入总计	2,247.02	支出总计	2247.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文化广播影视局

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247.02	2,173.12		73.90			
2010701	行政运行	1.50	1.50					
2070104	图书馆	49.08	49.08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66.00	66.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452.83	378.93		73.90			
2070109	群众文化	96.98	96.98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0.00	10.00					
2070112	文化市场管理	121.12	121.12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221.12	221.12					
2070204	文物保护	416.47	416.47					
2070205	博物馆	2.48	2.48					
2070401	行政运行	201.28	201.28					
2070404	广播	407.60	407.60					
2070405	电视	5.00	5.00					
2070406	电影	100.73	100.73					
2070407	新闻通讯	15.00	15.00					
2070499	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	37.35	37.35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2.48	42.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文化广播影视局

03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246.82	1,354.45	892.37			
2010701	行政运行	1.50	1.50				
2070104	图书馆	49.08	49.08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66.00		66.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452.83	452.83				
2070109	群众文化	96.98	96.98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0.00		10.00			
2070112	文化市场管理	121.12	92.30	28.82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221.12	5.64	215.48			
2070204	文物保护	416.47	55.44	361.03			
2070205	博物馆	2.48		2.48			
2070401	行政运行	201.28	201.28				
2070404	广播	407.40	344.40	63.00			
2070405	电视	5.00	5.00				
2070406	电影	100.73	50.00	50.73			
2070407	新闻通讯	15.00		15.00			
2070499	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	37.35		37.35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2.48		42.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04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文化广播影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73.12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5、教育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171.42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73.12	本年支出合计		2,172.9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173.12	支出总计		2,173.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05表

编制部门：镇安县文化广播影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72.92	1,280.55	1,115.96	164.59	892.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	1.50		1.50		
20107	税收事务	1.50	1.50		1.50		
2010701	行政运行	1.50	1.50		1.5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171.42	1,279.05	1,115.96	163.09	892.37	
20701	文化	943.23	622.93	567.37	55.56	320.30	
2070104	图书馆	49.08	49.08	44.65	4.43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66.00				66.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378.93	378.93	361.97	16.96		
2070109	群众文化	96.98	96.98	85.05	11.93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0.00				10.00	
2070112	文化市场管理	121.12	92.30	75.70	16.60	28.82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221.12	5.64		5.64	215.48	
20702	文物	418.95	55.44	41.01	14.43	363.51	
2070204	文物保护	416.47	55.44	41.01	14.43	361.03	
2070205	博物馆	2.48				2.48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766.76	600.68	507.58	93.10	166.08	
2070401	行政运行	201.28	201.28	138.55	62.73		
2070404	广播	407.40	344.40	320.30	24.10	63.00	
2070405	电视	5.00	5.00		5.00		
2070406	电影	100.73	50.00	48.73	1.27	50.73	
2070407	新闻通讯	15.00				15.00	
2070499	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	37.35				37.35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2.48				42.48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2.48				42.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6表

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镇安县文化广播影视局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合计	1,280.55	1,115.96	164.5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96.05	1,096.05		
30101	基本工资	563.86	563.86		
30102	津贴补贴	137.78	137.78		
30103	奖金	14.14	14.14		
30107	绩效工资	230.48	230.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08.24	108.2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37	24.3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	1.05		
	住房公积金	0.83	0.8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30	15.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59		164.59	
30201	办公费	29.70		29.70	
30202	印刷费	12.58		12.58	
30203	水费	1.21		1.21	
30206	电费	22.65		22.65	
30207	邮电费	1.25		1.25	
30211	差旅费	23.12		23.12	
30213	维修（护）费	6.83		6.83	
30214	租赁费	1.86		1.86	
30215	会议费	8.52		8.52	
30216	培训费	5.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6		0.66	
30218	专用材料费	19.05		19.05	
30226	劳务费	8.00		8.00	
30228	工会经费	8.92		8.9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0		15.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4		0.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91	19.91		
30304	抚恤金	13.05	13.05		
30305	生活补助	5.53	5.53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3	1.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07表

编制部门： 镇安县文化广播影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本年数	0.66		0.66				8.52	97.48
上年数	2.69		0.71	1.98		1.98	3.93	146.54
增减额	-2.03		-0.05	-1.98		-1.98	+4.59	-49.06
增减率（%）	-75.46		-7.04	-100.00		-100.00	+116.79	-33.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实际支出。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08表
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镇安县文化广播电视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